

证券代码：833363

证券简称：华阳微电

主办券商：长城证券

深圳市华阳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召开情况

深圳市华阳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1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深圳市华阳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四条：公司住所：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上排社区爱群路同富裕工业区 1-2#厂房三至五楼，邮	第四条：公司住所：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上排社区爱群路同富裕工业区 1-2#厂房三至四楼，邮

政编码：518108。	政编码：518108。
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

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：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上排社区爱群路同富裕工业区 1-2#厂房三至五楼。

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：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上排社区爱群路同富裕工业区 1-2#厂房三至四楼。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修改公司章程内容，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华阳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华阳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月31日